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李曉娟
傳真：03-8222605
電話：03-8222944
電子郵件：natalie24@nt.hl.gov.tw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府政預字第10701465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。(本文附件超過電子交換允許大小，請至網站：<http://att.hl.gov.tw/>下載)

主旨：轉知「第11屆全國法規資料庫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要點」及「第11屆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要點」各1份， 惠請鼓勵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法務部廉政署107年7月24日廉防字第1070500777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係法務部與教育部為宣導全國國中、高中職（含五年制專科學校一、二、三年級）學生善用「全國法規資料庫」，建立知法守法的觀念，以及期許全國國中及高中職（含五年制專科學校）教師發揮創意將「全國法規資料庫」資源融入教學之競賽活動，本屆2式競賽活動內容如下：

（一）法規知識王網路闖關競賽：

1、活動對象：全國國中、高中職（含五年制專科學校一、二、三年級）學生（分國中學生組及高中職學生組）。



107/07/26



2、活動方式：採網路初賽及現場決賽兩階段競賽。

3、網路初賽：自107年8月20日起至107年10月31日止。

(二) 全國法規資料庫創意教學競賽：

1、活動對象：全國國中及高中職（含五年制專科學校）教師（分國中組及高中職組）。

2、活動方式：以「誠信與守法」或「修復式正義」2大類法治教育議題為創作素材，設計以全國法規資料庫為教學平台之創新教案。

3、報名期間：自107年8月20日起至107年10月2日止。

三、相關活動資訊及網站連結圖示，請逕至「第11屆全國法規資料庫競賽活動網站」（網址<https://compete.law.moj.gov.tw/>）參閱及至「下載專區」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本府政風處

2018-07-26
15:23:26